



三亚供电局一种辅助提升充电桩利用率系 统的研制（物资）

技术规范书



目 录

1.总则.....	1
2.项目目标.....	1
3.服务界限.....	1
4.项目总体要求.....	1
5.技术要求与指标.....	2
5.1 功能概况.....	2
5.2 主要技术指标.....	2
5.3 所需材料以及服务清单.....	2
6.项目管理.....	2
6.1 项目管理.....	错误！未定义书签。
6.2 质量保证.....	错误！未定义书签。
6.3 项目进度管理.....	2
7.项目验收报告.....	错误！未定义书签。
8. 验收.....	错误！未定义书签。

1.总则

本技术规范仅针对“一种辅助提升充电桩利用率系统的研制”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1.1 本技术规范提出的是该项目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如有与计划任务书研究要求有差异，投标人的响应应满足招标人的最高研究要求。

1.2 投标人所执行的内容如与本技术规范书要求的项目研究内容有差异，投标人应按招标人认可的更高研究标准执行。

2.项目目标

研制一个充电桩辅助系统，与电动汽车车位地锁设备联动，准确快速在解决充电桩车位被占位的问题。通过一个传感器设定，推出了充电桩场景专用车牌识别仪，率先满足新能源车牌识别,并且为充电桩行业提供基础的车牌识别功能,非电动汽车无法解锁的锁。通过精准识别车辆身份,结合语音告警,从源头上拒绝燃油车进入充电桩位,并通过判别车辆驶入、驶出时间,将车辆停放时间与充电时长进行比对,有效提高单桩利用率。

3.服务界限

3.1 本次项目改造的材料部分由供应商提供。

3.2 供应商应配合采购方完成实现项目目标的相关工作，包括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使用材料损坏或不适用的情况，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提供。

4.项目总体要求

本项目根据充电桩的业务服务问题，需要解决解决充电桩占位问题。因此研制一个充电桩辅助系统，与电动汽车车位地锁设备联动，准确快速在解决充电桩车位被占位的问题。通过一个传感器设定，推出了充电桩场景专用车牌识别仪，率先满足新能源车牌识别,并且为充电桩行业提供基础的车牌识别功能,非电动汽车无法解锁地锁。通过精准识别车辆身份,结合语音告警,从源头上拒绝燃油车进入充电桩位,并通过判别车辆驶入、驶出时间,将车辆停放时间与充电时长进行比对,有效提高单桩利用率。

5.技术要求与指标

5.1 功能概况

5.1.1 针对充电桩充电业务越来越多的特点和要求，研制出一个充电桩辅助系统，关键点是提高充电桩的使用率，解决充电桩占位问题，使充电桩的管理达到精细化。

5.1.2 该充电桩辅助系统操作简单方便、灵活性强、应用面广。

5.2 主要技术指标及材料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交付/履行日期
1	摄像头	400W 高清像素相机	1	套	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2	语音告警模块	定制扬声器，蓝牌车播报勿使用，绿牌车播报请驶入	1	套	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3	地锁联动模块	支持 485 协议控制地锁，IP67 防水	1	套	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4	设备外壳	按实际情况定制设备外壳	1	套	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5	辅助系统核心电路板	定制电路板，内置算力智能芯片，支持多类型多角度车牌识别	1	套	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6.项目管理

6.1 质量保证

6.1.1 应按照项目管理要求开展项目实施，注重项目过程管理，定期召开项目讨论分析会，使项目能够按计划完成。

6.1.2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该对照合同要求，及时检查各项研究内容和预期指标的完成情况。

6.1.3 项目应按照预算使用经费，符合财务和审计要求。

6.2 项目进度管理

任务名称	交付/履行日期	工作任务目标	交付物
一种辅助提升充电桩利用率系统的研制	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开展一种辅助提升充电桩利用率系统的研制项目具体实施工作。	研发过程技术报告
	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开展一种辅助提升充电桩利用率系统的研制项目验收及支付工作。	装置试运行报告、功能测试报告、项目验收报告等

7.技术服务

7.1 投标人配合开展适用于一种辅助提升充电桩利用率系统设计与建设工作；

7.2 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产品资料、使用说明书和试运行报告。

7.3 投标人负责完成部署及关键技术的交底工作，并开展的维护和培训工作；

7.4 投标人须配合项目结算工作。

8.验收

投标方在自评具备验收条件后提出验收申请，招标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后开展项目验收。验收按照招标方制定的验收方案具体实施，方案将包括验收项目、验收目的、验收标准、验收人员等。项目验收后，验收人员将根据实际情况提出验收报告，如若有需要整改的内容，投标方在验收后应主动配合招标方严格按照整改意见进行整改完善。